

深圳市智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深圳市智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19年6月1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于2019年6月14日以邮件等方式送达全体监事。

本次监事会应到监事3人，实到监事3人，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鸥先生主持，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，本次监事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监事充分讨论，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：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地点、实施方式和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》

为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、实现资源整合、降低运营成本，公司决定调整“新增年产8万台（2万套）智能快件箱产能扩建项目”、“研发中心建设项目”的资金使用计划，以及调整“市场营销与网络建设项目”的实施地点、实施方式和资金使用计划。

经审核，我们认为：本次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、实施方式和资金使用计划是基于公司的实际运营，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充分分析、论证后作出的适当调整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、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，符合监管部门有关规定。因此，同意本次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、实施方式和资金使用计划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赞同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《深圳市智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》；
- 2、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智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19 年 6 月 18 日